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

**於2020年2月4日舉行的2020年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2月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已獲股東正式投票通過本公告所述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皆為2019年12月13日之通函（簡稱「該通函」）以及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簡稱「該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2月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於該通告所提述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投票通過。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香港核數師）於臨時股東大會出任點票程序監票人。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投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棄權                     |
| 選舉項小龍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執行董事，任期自獲選之日（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六日止。 | 1,077,812,819<br>(98.6211%) | 12,973,266<br>(1.1871%) | 2,097,000<br>(0.1918%) |

上述普通決議案得票數超過出席本次會議股東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半數，獲正式通過。

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委任代表人總計9人，代表股份總數1,092,883,085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5.89%，其中A股941,758,028股，H股151,125,057股，分別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6.78%和9.11%，符合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58,610,000股，為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按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新宇

2020年2月4日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陳大峰、許振及謝新宇；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一帆、姜軍及劉浩。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